

红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我委围绕卫生健康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加大公开力度，加强政策解读，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努力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我委以“健康红旗”微信公众号为平台，广泛利用电视、报纸、新闻网站等媒介，多角度、全方位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2 年，共办理行政许可事项 1344 件。定期发布我区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最新情况，及时回应公众最为关注的讯息，宣传最新的防控政策、措施，积极引导公众科学应对疫情。推进医疗卫生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继续加大对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力度，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落实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随机一公开制度，严格执行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月公开制度。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委结合实际，在遵循公正、公平、便民原则的前提下履行政务信息公开义务。完善并落实《红旗区卫健委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机关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等制度，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积极推行政务信息管理工作。办公室会同相关职能科室全面梳理需公开的政府信息，规范性文件，严格审查、分类处理，对不能确定是否可以公开的内容，及时向上级部门汇报，加强沟通共同商定。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不断完善平台载体，通过“健康红旗”政务微信新媒体发布各类政策信息，丰富公众查询获取相关信息渠道，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实效性、可及性。

（五）监督保障情况。严格落实《机关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明确规定本单位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年度工作报告、监督检查、责任追究等相关内容，定期不定期检查已发布的信息，如发现错漏，立即清理，确保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并主动接受区政府的督导检查，接受新闻媒体和人民群众的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4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不足，需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二是与群众的互动还不够，需要加强新媒体沟通渠道建设。三是信息公开工作的方式方法创新性不足，需向在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显著成果的部门单位学习取经。2023年，我委将继续加大宣传教育力度，提高干部素质。通过加强信息管理制度建设和信息发布平台建设，使我委发布的政府信息更加方便群众查阅，保障广大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在办理依申请公开工作中，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